

ཀང་ཚ་ཚྭ་མི་དམངས་སྲིད་གཞུང་གི་ཡིག་ཀ

刚察县人民政府文件

刚政〔2023〕193号

刚察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刚察水电站退出工作实施方案》 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各部门，热水煤炭产业园区管委会、县新农村建设服务中心、县供销联社合作社：

《刚察水电站退出工作实施方案》已经县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刚察水电站退出工作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扎实推进我县小水电清理整改工作，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小水电分类整改工作的意见》（水电〔2021〕397号）、《海北州小水电清理整改工作实施方案》（北政办〔2022〕78号）等有关文件要求，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对标对表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要求，坚持依法依规、实事求是、分类施策、确保安全的原则，明确小水电排查整治目标、整治内容和整治要求，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因地制宜制定整改措施，“一站一策”进行整改，守牢生态安全底线，以实际行动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二、基本情况

刚察水电站，始建于上世纪60年代末，于上世纪80年代初废弃停运。该水电站厂房产权属国网海北州供电公司，土地及泄水闸、发电机组等设备产权属黄玉农垦有限责任公司。

三、退出意见

对刚察水电站进行专项整治，并依法依规退出。本水电站不涉及资产评估、补偿费用及水生态修复任务，仅涉及厂房建筑物、

机电设备及输水管道构建拆除清理，拆除费用由产权所有单位国网海北供电公司、黄玉农垦有限责任公司承担。

四、退出整改内容

（一）2023年12月底前完成水电站所属厂房、引水管道、机电设备的拆除清理工作。

（二）2023年12月底前完成场地平整恢复工作。

五、治理恢复措施

（一）退出水电站设施设备处置意见

1. 全部拆除清理现场厂房、引水管道、机电设备等，不保留水电站附属物及设备。

2. 就近群众生活生产房屋等建筑经沙柳河镇人民政府现场确认后可以保留。

（二）生态恢复治理措施

对退出水电站拆除场地进行平整覆土，确保无建筑垃圾堆放，确保水体及环境安全。

六、各部门职责

（一）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牵头协调水电站拆除工作。

（二）国网海北供电公司、黄玉农垦有限责任公司负责水电站拆除清理、土地平整恢复等工作。

（三）由县生态环境局、农牧水利和科技局及沙柳河镇人民政府负责完成拆除及土地平整验收工作。

七、工作要求

(一)生态优先，保护第一。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小水电清理整改工作的重要意义，把小水电清理整改作为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重要举措，切实增强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不折不扣推进清理整改工作。

(二)防范风险，维护稳定。注重防范和化解水电站退出过程中可能引发的风险矛盾，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八、保障措施

(一)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各有关部门要根据本方案职责分工和整改时限，严格落实工作责任，定期不定期进行现场督察，研究解决存在的问题，及时上报工作开展情况。

(二)全面落实整改方案。按照水电站没有退出不放过、设施没有拆除清理不放过、现场没有治理不放过、相关部门没有验收不放过的要求，县水利、生态环境等部门要认真开展验收、督导检查等工作，及时发现问题并妥善处理到位。

(三)严格执行退出程序。各有关部门要对照整改措施逐项查验，积极稳妥推进小水电整治工作，落实好退出手续，同时及时组织好验收销号并公示。

抄送：州水利局，档。

刚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2月19日印发

刚察水电站—小水电站清理整改验收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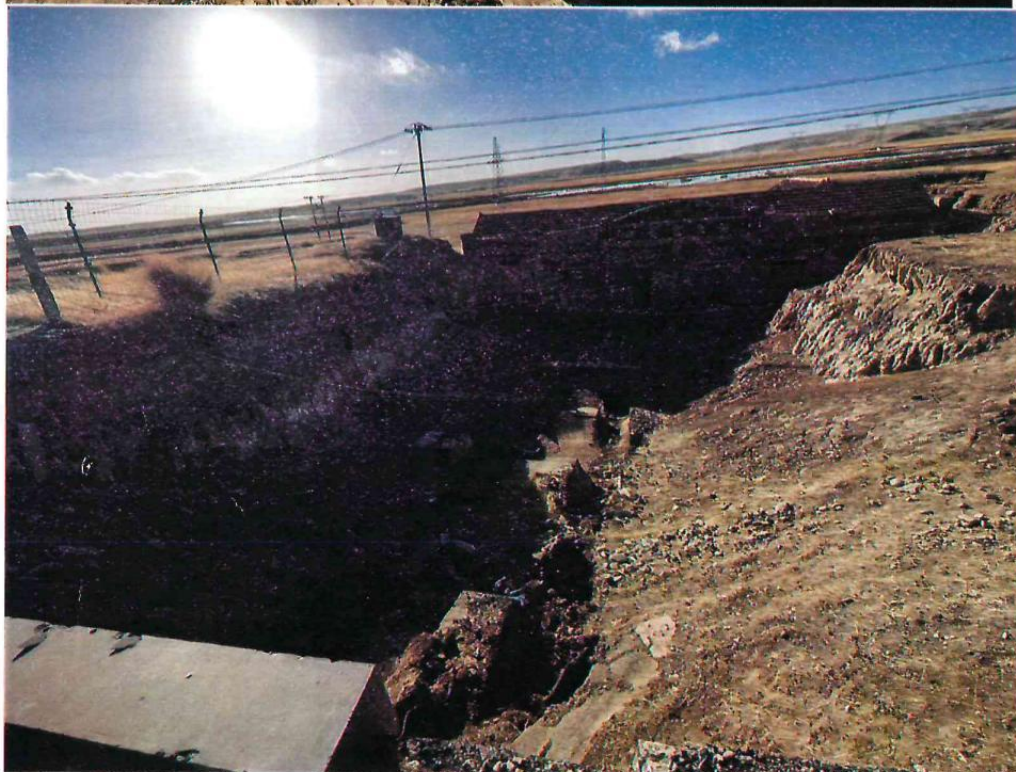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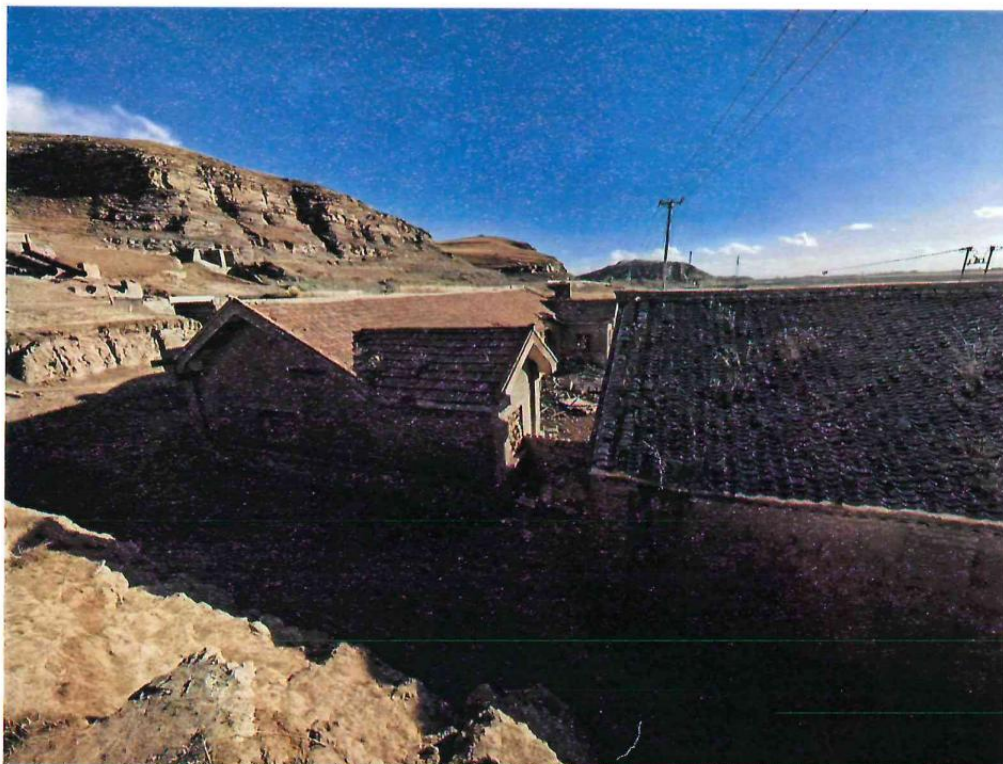
□整改类/□退出类(退出时限_2Q23_ 年)

电站名称	刚察水电站	统计代码	
联系人姓名	先巴才让	联系人电话	138****6111
自查情况			
“一站一策” 整改内容	自查情况	备注	
1.2023年12月底前完成厂房、引水管道、机电设备的拆除清理工作。	已完成		
2.2023年12月底前完成场地平整恢复工作。	已完成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经自查，本电站已按“一站一策”整改方案确定的整改措施要求完成清理整改任务。</p> <div style="display: flex;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margin-right: 20px;">负责人签字(盖章):</div>  </div> <p>联系电话: 0970 8652314</p>			

<p>验收意见</p>	<p>刚察水电站清理整改已按《刚察水电站退出方案》要求，完成整改内容，符合整改要求，具备验收条件，同意验收。</p> <p>(验收签字表另附)</p> <p>验收时间：2023 年 12 月 21 日</p>
<p>复核意见</p>	<p>复核工作组负责人签字</p> <p>年 月 日</p>
<p>注：</p> <p>1. “一站一策”整改内容为综合评估报告、相关技术文件和“一站一策”整改方案确定的整改项目及各项措施。</p> <p>2. 自查中有需要说明的情况，在备注栏填写。</p>	

附件：电站整改(退出)前后效果对比照片

刚察水电站退出前后效果对比照 整改前



整改后



